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基于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其为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正、客观、独立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公允、合理的发表了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天职国际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天职国际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本次续聘天职国际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据此，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因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共 7 名，其中李明之先生、朱凡先生、唐晖先生、田立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庆伟先生、夏明会先生、刘宏展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审阅上述 7 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或规章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

现象，均具备担任董事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

3、本次提名的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庆伟先生、夏明会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宏展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积极报名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薪酬津贴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和规模的薪酬水平制定，符合市场标准。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蒙红云、刘庆伟、马红红

2021 年 12 月 13 日